

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海新能科

公告编号：2023-118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情况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孙丽华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孙丽华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职务。孙丽华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因孙丽华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不足3人，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孙丽华女士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丽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孙丽华女士在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监事会对孙丽华女士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行，经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新致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监事会研究决定，同意提名王旭瀑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自王旭瀑女士监事资格取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其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

届满之日止。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2月09日

附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王旭瀑女士简历

王旭瀑，女，1983年0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职称。2004年1月至2006年5月期间任职于北京海国投物业管理公司；2006年5月至2023年11月期间，先后任职于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人力资源部、经营管理部；2023年11月至今，担任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旭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王旭瀑女士现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副经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